

附件二：

常州格林电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民用核安全机械设备制造许可证

(证书编号：国核安证字 Z (11) 06 号)

许可证名称：民用核安全机械设备制造许可证

单位名称：常州格林电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格

单位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横山桥村

国家核安全局审查了常州格林电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提交的民用核安全机械设备制造许可证延续申请文件，并进行了现场检查，认为常州格林电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在所申请的民用核安全机械设备制造方面具备了《民用核安全设备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三条及《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监督管理规定》(HAF601)第八条所要求的各项能力。

根据《民用核安全设备监督管理条例》及其配套规章，国家核安全局批准常州格林电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延续申请，并颁发此证。常州格林电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在民用核安全机械设备制造活动中必须遵守下列许可证条件：

1、仅限于从事许可范围（见附表）规定的民用核安全机械设备制造活动。

2、严格遵守《民用核安全设备监督管理条例》及其配套规章的要求，认真履行报告与备案制度。

3、持证期间，严格履行申请文件和申请审查中的全部承诺。

4、持证期间，严格运行核质量保证体系。

5、制造活动开始前，完成有关的工艺评定和工艺试验项目。

6、民用核安全机械设备制造活动由持有效资格证书的人员实施。

本许可证有效期为2011年2月14日至2016年2月13日。

附表：

常州格林电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民用核安全机械设备制造许可活动范围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核安全级别	制造能力特征参数					制造活动范围及完成形式	活动场所	备注
			抗震类别	结构形式	环境温度(°C)	规格尺寸(mm)	载荷等级(kN)			
支承件	阻尼器	1、2、3	I类	液压	-20~200	≤200	≤500	根据制造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按照认可的施工图纸和技术条件进行制造直至设备总成,包括完成所有检验和试验项目。提供产品及质量证明文件。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横山桥村	主要分包项目: 1. 表面处理 2. 热处理 3. 超声波检验